我校除会计硕士外，其余招生学科（专业领域）复试分数线均执行“2020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（B类考生）”，具体如下：

|  |
| --- |
| **学术学位** |
| 学科门类 | 专业 | 总分 | 单科（满分=100分） | 单科（满分>100分） |
| 02经济学 | 020100理论经济学 | 333 | 45 | 68 |
| 03法学 | 030500马克思主义理论 | 315 | 43 | 65 |
| 07理学 | 070100数学 | 278 | 37 | 56 |
| 08工学 | 080200机械工程 | 254 | 34 | 51 |
| 080300光学工程 |
| 080400仪器科学与技术 |
| 080500材料科学与工程 |
| 080900电子科学与技术 |
| 081000信息与通信工程 |
| 081100控制科学与工程 |
| 081200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|
| 082300交通运输工程 |
| 083000环境科学与工程 |
| 083100生物医学工程 |
| 083900网络空间安全 |
| 12管理学 | 120100管理科学与工程 | 335 | 46 | 69 |
| 13艺术学 | 130500设计学 | 337 | 35 | 53 |
| **专业学位** |
| 专业学位名称 | 总分 | 单科（满分=100分） | 单科（满分>100分） |
| 025200应用统计 | 333 | 45 | 68 |
| 035101法律（非法学）035102法律（法学） | 315 | 43 | 65 |
| 055100翻译 | 345 | 49 | 74 |
| 085400电子信息、085500机械、085600材料与化工、086100交通运输 | 254 | 34 | 51 |
| 125100工商管理 | 165 | 39 | 78 |
| 125300会计 | 205 | 39 | 78 |
| 135100艺术 | 337 | 35 | 53 |
| 享受少数民族照顾政策的考生 | 248 | 30 | 45 |
| 报考“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”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为总分：初试满分500分的专业总分不低于248分、满分300分的专业总分不低于150分。单科：执行报考学科门类/专业类别对应的国家B类单科线。 |

1.第一志愿报考我校且达到我校报考专业的复试分数线要求的考生，自动获得复试资格，请关注后续学校及各学院复试安排，并做好复试准备。

2.第一志愿报考我校且享受“少数民族照顾政策”分数线的考生，录取类别为定向就业，需签订定向就业合同，相关事宜请考生在5月15日前与各学院联系并根据要求提交相关材料。

3.第一志愿报考我校“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” 且达到我校“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”报考专业分数线的考生，请在2020年5月15日之前将本人《身份证》、《入伍批准书》和《退出现役证》扫描件发送电子邮件至1953705626@qq.com。

4.根据教育部《2020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》，享受“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”等加分政策的考生，若加分后，达到我校报考专业复试线的一志愿考生，请在2020年5月6日前将证明材料（身份证复印件、相关证书、材料扫描件等）发送电子邮件至1953705626@qq.com。我校将对考生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进行核实，审核无误后将予以加分并批准参加复试。

5.根据教育部《2020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》，我校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原则招收在职定向就业人员。第一志愿报考我校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的上线考生，录取类别为定向就业，需签订定向就业合同，相关事宜请考生在5月15日前与各学院（部门）联系并根据要求提交相关材料。

6.我校将根据上级主管部门要求和疫情防控工作部署，制定硕士复试录取工作方案。复试时间、复试方式及调剂相关事宜，请考生留意我校官网后续通知，请广大考生密切关注，耐心等待。